**國立臺北大學認捐書** 2021年8月13日修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\*捐款收據開立名號(捐款可100%扣抵所得額) | (請填寫捐款個人姓名或捐款單位名稱) | 捐贈日期 |  年 月 日 |
| \*捐款個人服務單位/捐款單位聯絡人 |  | 職 稱 |  | 身分證字號**(僅供綜合所得稅捐贈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使用)** |  |
| \*電 話 | (H) | (O) | 行動電話 |  |
| \*通訊地址 | □□□ |
| \*身 份 別 | □校友或本校教職員 畢業系所： 畢業年度： 年□社會熱心人士 □企業、法人、團體或機關 |
| \*捐款金額 | 新台幣： 元整（大寫） |  NT$ |
| 捐款方式 | 1.□現金 |
| 2.□支票 出票銀行： 票號：※支票抬頭請書寫**「國立臺北大學」並註明「禁止背書轉讓」字樣。** **掛號**郵寄：**23741** **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 國立臺北大學校友中心** |
| 3.□匯款 匯出銀行(郵局)： 銀行(郵局) 分行(支局) 匯入本校專戶銀行：**土地銀行三峽分行**  戶名：**國立臺北大學校務基金401專戶**帳號：**112056000022**※匯款單影本請郵寄或傳真(02)8671-8004 國立臺北大學校友中心登錄憑辦 |
| 4.□郵局存簿定期轉帳捐款 ※填寫兩份**郵局轉帳付款授權書**郵寄至**國立臺北大學校友中心** |
| 5.□信用卡線上捐款 網站：[http://donate.ntpu.edu.tw](http://donate.ntpu.edu.tw/)或手機掃描QR code 進入網頁 | 線上捐款 |
| \*用途指定 | □不予指定用途  |  |
| ■指定使用單位 | 國際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(IEMBA) |
| ■指定用途說明 | 專班業務發展使用(含經資門) |
| 芳名錄公開刊載 | □同意 若捐款收據開立名號為企業、法人、團體或機關，並列個人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□不同意 |
| 收據編號 | （由本校出納組填寫） |
| 捐款注意事項 | **\*依《國立臺北大學校務基金捐募暨使用辦法》第27條第2至4項，若有下列情事，指定用途捐款應列入校務基金統籌規劃使用:****2、經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認定原捐款（贈）目的已達成，或捐款（贈）用途已不存在者。****3、捐款連續二年未支用者。****4、指定用途捐款收入之專帳，於捐款已大部分使用，剩餘之經費少於一萬元者，得予註銷結案，並將剩餘款項併入不指定用途之捐款，統籌支用。****\*捐款不得有對價、期約等行為。** |
| 國立臺北大學募款簽辦單 |
| 募款單位 | 會辦單位 |
| 承 辦 人：二級主管：一級主管： | 出納組：校友中心：主計室：注意!核定後正本送**主計室**、影本送**校友中心及受贈單位**存查 |
| 校長核定：  |

國立臺北大學校友中心 聯絡人：張永森組長、黃琮禾助理 電話：（02）8674-1111轉66079